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  
**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人”）作为对贵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

基于2023年度现场检查，本保荐人提请贵公司关注以下事项：

**1、关于营业收入下降、业绩由盈转亏**

公司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下游客户主要为特种单位，2023年部分项目招标、合同签订、验收等工作进展较为缓慢，因此营业收入下降，业绩由盈转亏。

保荐人提请公司继续加强经营管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积极改善经营成果以切实回报全体股东，切实提升盈利水平，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未来业绩变化情况及相关信息。

**2、关于募投项目建设未达到计划进度**

由于原项目实施地点的办公场所无法满足公司发展规划及业务承接的严格要求，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未达到计划进度。公司已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对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进行了变更。目前，公司已经着手改建、装修工作，并同步开展设备招标采购工作。

保荐人提请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和募投项目建设规划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附件：《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之盖章页）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4 月 26 日